《WIPO手册》第七部分中发布的各项调查的暂定更新工作计划

本文件载有为持续维护和更新《WIPO手册》第七部分这一任务（第50号任务）所做的暂定工作计划建议。有关各项调查的拟议行动说明见本文件的附件一。

## 按调查排列的拟议行动

### 第7.1部分“日历日期的表示方法”

* （CWS/6，2018年） 要求第七部分工作队编制关于日期表示方法的调查问卷；
* （CWS/7，2019年） 批准调查问卷，要求更新调查；及
* （CWS/8，2020年） 指出调查结果并批准在《WIPO手册》中公布已更新的调查。

### 第7.2.1部分“申请号的表示方法”

* （CWS/5，2017年） 同意在将相关信息移至第7.2.6和7.2.7部分后，将第7.2.1部分放入档案。

### 第7.2.2部分“工业产权局使用或计划使用的申请、公布文献和注册权利编号体系调查”

* （CWS/5，2017年） 要求第七部分工作队编制关于公布号和注册号的调查问卷；
* （CWS/6，2018年） 批准调查问卷，要求开展调查；及
* （CWS/7，2019年） 指出调查结果，批准在《WIPO手册》中公布新调查，并同意将第7.2.2

部分放入档案。

### 第7.2.3部分“随着2000年的到来启用或计划应用的编号体系和日期格式”

* （CWS/8，2020年） 同意在第7.1部分更新后，将第7.2.3部分放入档案。

### 第7.2.4部分“优先权申请号表示方法调查”

* 将定期更新；
* （CWS/5，2017年） 宣布将在下一年开展调查的更新工作；及
* （CWS/6，2018年） 如有修正，指出修正的部分。

### 第7.2.5部分“申请编号体系调查”

* 目前不需要更新。将按标准委员会（CWS）要求做出最后更新。

### 第7.2.6部分“申请编号和优先权申请编号——现行做法”第7.2.7部分“申请编号和优先权申请编号——以前做法”

* 将定期更新；
* （CWS/5，2017年） 指出调查结果（第7.2.7部分），指出修正的部分（第7.2.6部分）；
* （CWS/8，2020年） 宣布将在下一年开展调查的更新工作；及
* （CWS/9，2021年） 如有修正，指出修正的部分。

### 第7.3部分“专利文献举例和类型”

* 将定期更新；
* （CWS/6，2018年） 宣布将在下一年开展调查的更新工作；及
* （CWS/7，2019年） 如有修正，指出修正的部分。

### 第7.4部分“更正程序”

* 目前不需要更新。最后更新将按标准委员会要求做出。

### 第7.5部分“专利文献的物理特性”

* 在档案中。

### 第7.6部分“关于专利公报中……的著录项目信息的调查”

* （CWS/7，2019年） 要求第七部分工作队对调查问卷进行审查；
* （CWS/8，2020年） 批准问卷，要求进行调查；
* （CWS/9，2021年） 指出调查结果，批准在《WIPO手册》中公布。

### 第7.7部分“关于授予和公布‘补充保护证书’……的调查”

* （CWS/5，2017年） 批准调查问卷，要求对调查进行更新；
* （CWS/6，2018年） 注意调查结果，批准在《WIPO手册》中公布已更新的调查；及
* （CWS/9，2021年） 宣布将在下一年开展调查的更新工作。

### 第7.8部分“工业品外观设计相关申请程序和申请要求及审查办法和公布程序调查”

* 在档案中。

### 第7.9部分“关于工业产权局引文做法的调查”

* 目前不需要更新。最后更新将按标准委员会要求做出。

### 第7.10部分“关于工业产权局内部用或本局用代码做法的调查”

* 目前不需要更新。最后更新将按标准委员会要求做出。

### 第7.11部分“关于WIPO标准ST.22执行和推广情况的调查”

* 目前不需要更新。最后更新将按标准委员会要求做出。

### 第7.12部分“关于WIPO标准使用的调查”

* （CWS/5，2017年） 指出调查结果，批准在《WIPO手册》中公布新调查（见文件CWS/5/2）。

## 拟议行动时间安排

下表以更直观和简略的方式再现了上述清单中提供的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在CWS/5后2017年 | 在CWS/6后2018年 | 在CWS/7后2019年 | 在CWS/8后2020年 | 在CWS/9后2021年 |
| 第7.1部分 |  | 问卷调查 | 更新 | 公布 |  |
| 第7.2.1部分 | 存档 |  |  |  |  |
| 第7.2.2部分 | 问卷调查 | 更新 | 公布 |  |  |
| 第7.2.3部分 |  |  |  | 存档 |  |
| 第7.2.4部分 | 更新/公布 |  |  |  | 更新 |
| 第7.2.5部分 | 按CWS的适时要求做出最后更新 |
| 第7.2.6部分 |  |  |  | 更新/公布 |  |
| 第7.2.7部分 | 公布 |  |  | 更新/公布 |  |
| 第7.3部分 |  | 更新/公布 |  |  |  |
| 第7.4部分 | 按CWS的适时要求做出最后更新 |
| 第7.5部分 | 存档 |
| 第7.6部分 |  |  | 问卷调查 | 更新 | 公布 |
| 第7.7部分 | 更新 | 公布 |  |  | 更新 |
| 第7.8部分 | 存档 |
| 第7.9部分 | 按CWS的适时要求做出最后更新 |
| 第7.10部分 | 按CWS的适时要求做出最后更新 |
| 第7.11部分 | 按CWS的适时要求做出最后更新 |
| 第7.12部分 | 公布 | 按要求专门进行更新 |

## 2017/2018年应采取的行动（自CWS/5至CWS/6）

* 第七部分工作队
	+ 如果标准委员会同意，将依照第7.2.2部分编制关于公布文件编号和注册权利编号的调查问卷草案，并提交CWS/6审议并批准。
* 第7.7部分“关于授予和公布工业产权保护延期（IPPEs）的调查问卷”
	+ 请各工业产权局回复IPPEs调查问卷（第7.7部分），
	+ 收集回复，
	+ 编写已修改的《WIPO手册》第7.7部分供标准委员会在其下届会议上审议并批准。
* 公布新的第7.12部分“关于WIPO标准使用的调查”。
* 邀请工业产权局更新它们在第7.2.4部分“优先权申请号表示方法调查”中的条目。
* 将第7.2.1部分放入档案，并将ST.10/C中提及该部分的信息替换为提及第7.2.6部分的信息（编辑修改）。

[附件二和文件完]